

股票代码：002085

股票简称：万丰奥威

公告编号：2026-032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7月9日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7月6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浙江省新昌县万丰科技园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累计投票 提案	提案1.00、2.00采用等额选举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赵亚红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余登峰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董瑞平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杨奇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杨华声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董铁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章勇坚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胡立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提案1.00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5人，提案2.00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独立董事，应选人数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因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

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本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异地股东信函登记以公司所在地邮戳日期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5）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等的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相关股票的投票权应由登记在册的名义持有人证券公司征求投资者意见后行使。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本人如需参加股东会，应作为受托人由名义持有人证券公司委托参加。

2、登记时间：2026年7月7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3、本次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亚

电 话：0575-86298339

传 真：0575-86298339

邮 箱：ya.li@wfjt.com

地 址：浙江省新昌县万丰科技园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2500）

4、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

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6月2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85”，投票简称为“万丰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7 月 9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7月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7月9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_____单位（个人）出席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或本公司）对本次股东会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说明：对于提案1.00、2.00，实行累积投票制，即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投票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本次股东会选举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的股票数乘以5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的股票数乘以3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独立董事候选人。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否则该票作废。

如果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候选人后面的空格内用“√”表示，视为将其拥有的表决权总数平均分配给相应的候选人。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累计投票提案：提案1.00、2.00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赵亚红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余登峰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董瑞平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杨奇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杨华声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董铁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章勇坚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胡立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_____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被委托人签名：_____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书有效期限：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